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Harvest

ORANGE SKY GOLDEN HARVEST ENTERTAINMENT (HOLDINGS) LIMITED

橙天嘉禾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2)

有關可能出售業務利益之內幕消息

本公佈由橙天嘉禾娛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價格及成交量不尋常變動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本公司股份(「股份」)價格及成交量近期同告上升。除本公佈所披露外，董事會確認並不知悉任何導致該等價格或成交量變動之原因，亦不知悉任何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情況之資料或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予以披露之內幕消息。

可能出售本集團之業務利益

董事會宣佈，其現正評估出售本集團若干業務之成本效益、戰略利益及經濟利益，並正在與有意投資者磋商。倘接獲收購有關業務之合適要約，且本公司接納任何其中一項要約，則有關出售可能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

* 僅供識別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出售本集團若干業務不一定會落實進行，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就可能出售另行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橙天嘉禾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穎莊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刊發時，本公司全體董事如下：

主席兼執行董事：
伍克波先生

執行董事：
毛義民先生
李培森先生
伍克燕女士
鄒秀芳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民傑先生
黃斯穎女士
馮志文先生